

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2-037）。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并重新披露。修订后内容详见2022年11月2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4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重大要素的改变，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其他内容不变。我们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展唐助拍（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3日